



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手册

2020年5月12日更新

目 录

来自总裁的一封信.....	1
1 《反贿赂合规政策》声明.....	3
2 如何使用本《手册》.....	5
2.1 概述.....	5
2.2 《政策》《手册》、管理规范和工作指引之间的关系.....	5
2.3 适用范围.....	6
2.4 适用法律.....	6
3 反贿赂概述.....	7
3.1 贿赂是什么.....	7
3.2 反贿赂合规要求.....	9
4 中兴通讯反贿赂管理体系.....	10
4.1 反贿赂管理体系概览.....	10
4.2 反贿赂管理体系具体介绍.....	10
5 如何管理具体业务中的贿赂风险.....	17
5.1 礼品及款待.....	19
5.2 提供外部差旅.....	25
5.3 客户培训.....	28
5.4 商业伙伴.....	31
5.5 采购交易.....	33
5.6 经销商销售业务.....	38
5.7 商业赞助.....	42

5.8 公益捐赠.....	45
5.9 雇佣.....	49
5.10 并购及合资.....	52
5.11 其它.....	53
6 会计与记录管理.....	56
7 纪律处分.....	57
8 咨询及举报.....	58
资料性附录.....	60
附录 A 关键术语与定义、缩略语.....	60

来自总裁的一封信

各位中兴员工、股东、商业伙伴，大家好！

中兴通讯在 2018 年 10 月确立了新的愿景“让沟通与信任无处不在”，而贿赂行为有悖公众信任，严重损害客户、员工、股东和商业伙伴的信赖，危及交易安全和商业可持续。因此公司对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秉持“零容忍”的态度。

在全球所有的业务活动中，中兴通讯坚决遵守所适用的反贿赂法律法规，杜绝任何不正当竞争的行为或活动。

公司基于反贿赂管理体系标准 ISO 37001 的要求，与外部重要商业伙伴广泛深入的合规交流及对自身业务的调研和评估，全面更新了公司的《反贿赂合规政策》和《反贿赂合规手册》。中兴通讯的全体员工、代表中兴通讯或任何与中兴通讯存在业务关系的商业伙伴，应清楚知悉并严格遵守所适用的反贿赂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反贿赂合规政策》及《反贿赂合规手册》要求的合规义务。

过去 20 多年来，中兴通讯的顽强成长源于我们在合规管理工作上的不断反思和自我革新，特别是 2018 年 4 月 16 日发生的出口管制事件，对我们是一次深刻的教训，极大地影响了中兴通讯在合规建设方面的进程。中兴通讯将以高标准的自我要求，建立健全有效的反贿赂管理体系，与商业伙伴一道共同营造公平、透明、廉洁的商业环境。

让我们大家携起手来，在日常工作中，在每一个业务活动中，都严格按照公司的《反贿赂合规政策》和《反贿赂合规手册》的要求和指引行事，遇到任何疑问，第一时间向身边的合规联系人、直属领导、合规经理或合规总监咨询，或者通过本《手册》提供的电话、邮箱或其他相关渠道咨询。

中兴通讯也欢迎任何基于善意对可能或疑似贿赂的行为进行报告，并确保报告的员工或

商业伙伴及其人员都将受到保护，不会受到任何形式的打击报复。

外部独立第三方合规举报途径

网站: <http://www.tip-offs.com.cn/ZTE>

邮箱: ZTEWhistleblowing@tip-offs.com.cn

电话: 400-0707-099 (中国大陆) +8621-3313-8584 (海外及港澳台)

内部合规举报途径

邮箱: complianceaudit@zte.com.cn

徐子阳 总裁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0日

1 《反贿赂合规政策》声明

合规经营，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是中兴通讯开展一切业务的基石。《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将中兴通讯反贿赂的重要理念概括为一套指导原则和指引。

贿赂行为有悖公众信任，会对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威胁，同时也会妨碍公平交易。为了与贿赂行为作斗争，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各级分支机构和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和附属公司（以下统称“中兴通讯”）开展业务的大部分国家都实施了反贿赂法律法规，并将贿赂行为判定为犯罪行为。为了确保能充分遵守这些法律法规，尤其是为了确保能按照秉承公平、诚信、透明的原则在全球范围内开展业务，中兴通讯对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秉持“零容忍”的态度，包括对以中兴通讯名义或为了中兴通讯利益开展工作的所有董事、管理人员、员工和合同工（以下统称“相关人员”）或商业伙伴做出的任何贿赂行为。简言之，公司绝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

中兴通讯严格禁止在公或私领域开展业务过程中发生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中兴通讯相关人员或以中兴通讯的名义或为了中兴通讯利益开展业务的商业伙伴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公共部门或私营企业的任何人员提议、承诺、给予、授权给予金钱或其他任何有价值物，以不当地影响收受方的正当职责或行为，获取或保持业务或商业行为中的其他不当利益。中兴通讯依据《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制定了一系列的规范、流程和指引，以降低发生贿赂行为的风险，进一步将诚信、透明和“正确行事”作为公司合规文化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并在全球范围内提升公司信誉。

中兴通讯及其相关人员可能需要为商业伙伴的不当行为承担责任，即使在公司不了解此类不当行为的情况下也可能需承担责任。有鉴于此，相关人员不得忽视商业伙伴已经或可能会进行行贿的行为或信息，或者故意对这样的行为或信息视而不见。此外，相关人员必须采

取合理措施,确保中兴通讯的商业伙伴知晓中兴通讯希望他们在以中兴通讯名义实施任何行为或办理任何业务时能遵循最高诚信标准和相关反贿赂合规要求。

工作中,我们可能因为来自其他方面的压力而面临业务与合规要求如何选择的困境。但是,任何时候都不能将违反《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或相关法律法规的合规要求视为一种正确的选择;您应该做出最有利于您及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明智判断。

中兴通讯和中兴通讯每位员工都有义务遵守一切适用于中兴通讯的反贿赂法律法规及《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的规定,这一点适用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各部门、子公司、附属公司及分支机构的全体董事、管理人员、员工和合同工。违反法律法规和《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规定的相关人员,无论其职级高低都可能面临被执法机关指控,并因此承担相应的民事和/或刑事处罚以及公司的纪律处分和/或解除劳动合同。

2 如何使用本《手册》

2.1 概述

《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手册》（以下简称为《手册》）的设计宗旨是为了帮助中兴通讯相关人员和以中兴通讯名义或为了中兴通讯利益开展业务的商业伙伴理解和遵从公司的反贿赂合规政策、规范和流程。

本《手册》包括 9 章，第 2 章说明了本《手册》的定位和适用范围；第 3 章描述了贿赂的定义、贿赂如何影响中兴通讯的业务及中兴通讯如何管理相关贿赂风险；第 4 章讲述了中兴通讯反贿赂管理体系；第 5 章详细介绍了反贿赂相关业务流程的概述、禁止性规定以及如何获得审批，并提供了相关管理规范、指引和培训的链接；第 6 章介绍了会计和记录的具体要求；第 7 和第 8 章讲述了违反本《手册》的纪律处分和咨询、举报途径；最后一章是附录。

2.2 《政策》《手册》、管理规范和工作指引之间的关系

下图所展示的是《反贿赂合规政策》《反贿赂合规手册》、各管理规范（如礼品及款待、提供外部差旅、商业伙伴、采购交易、商业赞助、公益捐赠、客户培训、并购及合资、雇佣等）及其工作指引之间的关系。《政策》是公司对反贿赂合规管理整体的目标、方针和要求，《手册》是中兴通讯相关人员及代表中兴通讯或为了中兴通讯的利益开展业务的商业伙伴遵循政策、规范和流程要求的通用指南，而管理规范是在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文档体系下规定部门职责、管理原则、要求和流程的标准文档，是政策落地执行的规范性文件，而工作指引则是落实管理规范所规定的管理流程和要求的具休指南，既有针对某一大类业务或流程的工作指引，也有针对某一岗位或人员的工作指引，还可能有以地域或实体做区分的工作指引。反商业贿赂合规部负责维护《政策》、《手册》、各管理规范和工作指引。在法律允许及保

持与公司反贿赂管理体系整体框架一致的情况下，根据业务实际需求，业务或职能部门、区域国家或子公司层面的机构领导者和合规团队可以在反商业贿赂合规部的支持及授权下创建额外的管理规范和某一业务或国家/地方的工作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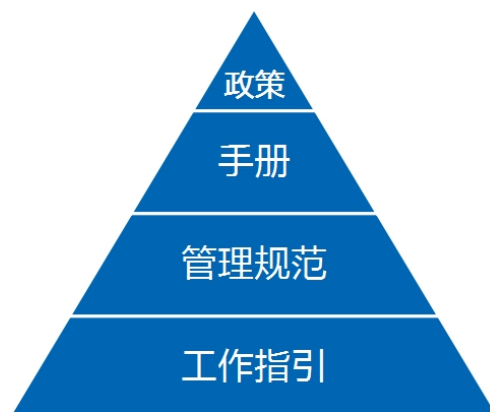


图 1

2.3 适用范围

本《手册》适用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和子公司、附属公司的全体董事、管理人员、员工和合同工及商业伙伴在全球范围内的行为和活动。在中兴通讯不具备管理控制权的情况下，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在可行范围内促使相关方采纳、实施和执行适宜的反贿赂合规政策。

2.4 适用法律

要谨记，贿赂行为不仅违反《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和本《手册》，还有可能违反本国和当地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如中国的《刑法》及《反不正当竞争法》、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和英国《反贿赂法案》（UKBA）等。鉴于中兴通讯是一家全球性跨国企业，公司及其相关人员无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还是在其他国家开展业务，均应遵守

中国和业务所在国家的反贿赂法律法规，一旦违反，可能会面临严重的民事和/或刑事处罚。

3 反贿赂概述

3.1 贿赂是什么

与国际反贿赂法律法规一致，中兴通讯在广义上将“贿赂”定义为：直接或间接地向公共部门或私营企业的任何人员提议、承诺、给予、授权给予金钱或其他任何有价值物，以不当地影响收受方的正当职责或行为，获取或保持业务或商业行为中的其他不当利益。

需要注意在下列情况下也可能构成贿赂：

- 谋取的是他人的利益而非自己的利益；
- 谋取的是与私人之间的业务而与公职领域无关；
- 支付报酬后未能谋得任何业绩或收益；
- 未为公司谋得竞争优势；
- 承诺在获得业务或谋取利益之后才给予金钱报酬，无论最终是否获得该业务或利益；
- 金钱报酬由收款方首先提出，我方人员默认或做出承诺的意思表示；
- 收款方并不是相关利益决策者。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的《禁止在国际商业交易中贿赂外国公职人员公约》都将贿赂公职人员列为重大罪行，许多国家的立法也把防范对公职人员行贿作为重点。本《手册》就此也提供了相应指导，以帮助员工识别和降低与政府官员交往时存在的风险。

公职人员或政府官员：

指各国政府、立法机构、司法机构、政党、军方、皇室或其他任何行使公共职能的部门或者机构或国际公共组织的任何官员、职员或候选人；或以公务职位代表任何政府或其部门或者机构或代表任何国际公共组织行事的任何人；或根据当地所适用法律被视为公职人员的任何人。

一旦代表公司的员工或商业伙伴实施了贿赂行为，依据相关反贿赂法律法规，除当事人本身需要接受相应的法律处罚外，还可能给公司招致严重的后果，包括公司可能需要承担相应的刑事处罚、监管机构认定的行政罚款、政府或商业客户的抵制（企业投资与采购黑名单等）、商业机会的丧失、融资或回款问题以及无形的商誉损失等。因此，公司禁止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实体及其任何员工进行贿赂。

商业伙伴：

除最终客户和公司雇员外，凡与公司已建立或计划建立业务关系的所有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分包商、顾问、代理、经销商、渠道商、分销商、联合体、居间方、学术科研机构等。

公司禁止一切形式的贿赂行为，不仅包括现金贿赂，还包括带有贿赂意图的“任何有价值物”贿赂，如不正当的礼品款待、差旅、非现金商业赞助或公益捐赠、商业合同、雇佣机会等；不仅包括直接的贿赂，还包括商业伙伴代表公司实施的贿赂。

相关法律法规惩处及公司惩戒的贿赂责任人不仅限于贿赂者本人，还适用于推动或默许贿赂的人员。例如，包括但不限于：

- 1) 批准贿赂（包括通过交流工具指示贿赂）；
- 2) 掩盖贿赂；
- 3) 配合贿赂。

3.2 反贿赂合规要求

中兴通讯始终坚持公平、诚信和透明地在全球开展业务，在反贿赂合规领域，中兴通讯相关人员和商业伙伴必须做到：

- 1) 坚决遵守业务所在国或地区所适用的反贿赂法律法规；
- 2) 避免不正当竞争的行为；
- 3) 遵循高标准的商业行为准则；
- 4) 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与商业惯例。

中兴通讯的态度坚定且明确——对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零容忍”。无论何时、何地，我们在与客户、商业伙伴和政府部门、公共组织的交往中，都应该秉承诚信、透明、廉洁的行为准则。

合规是公司成长的实际需要，也是公司经营的前提和底线；中兴通讯的全体员工和商业伙伴在日常的业务开展过程中应严格遵守这一合规义务。当合规要求与商业利益发生冲突时，我们应一如既往地坚守合法合规的底线。中兴通讯始终相信，选择合规，必将赢得长远可持续的商业利益回报，助力于企业基业长青。

4 中兴通讯反贿赂管理体系

4.1 反贿赂管理体系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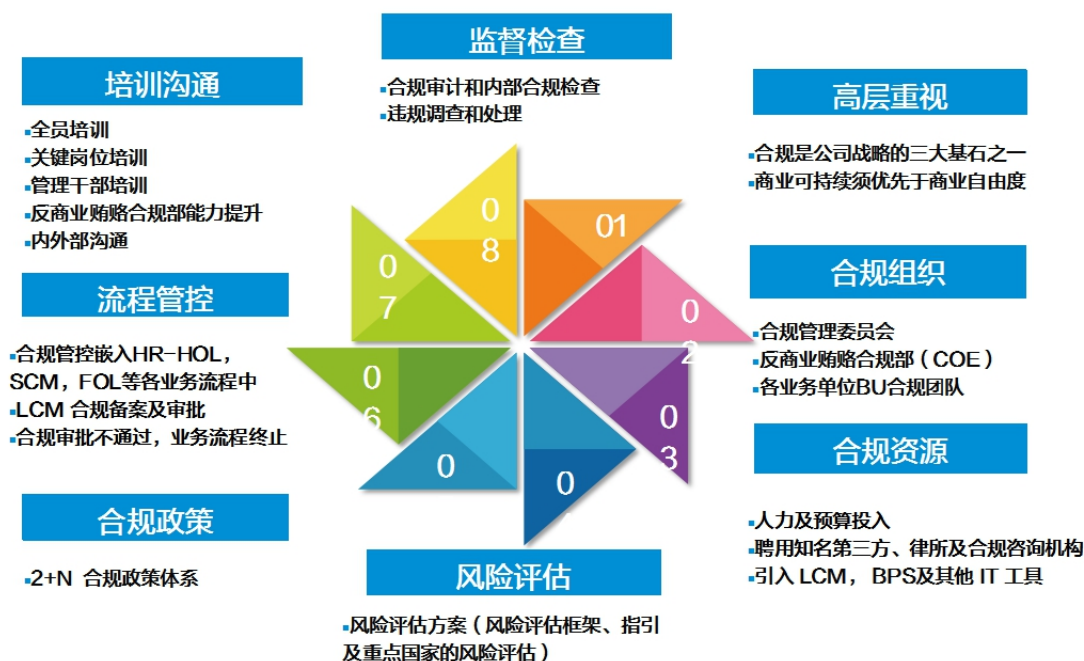


图 2

中兴通讯反贿赂管理体系由八要素组成, 对标反贿赂管理体系标准 ISO 37001 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合规体系, 并通过不断地执行、审查和提升, 持续优化体系的有效性。

4.2 反贿赂管理体系具体介绍

4.2.1 高层的高度重视

合规是公司战略的三大基石之一。中兴通讯战略路径分为恢复期、发展期和超越期, 中兴通讯坚守合规经营、合规创造价值, 秉承“敬畏规则、开放心态、专业做事”。具体说来:

恢复期: 守护价值, 设定公司合规红线, 并将合规嵌入业务流程, 实现子公司穿透管理; 发

展期：协同发展，完善合规规则，有效宣贯，营造合规文化，促进执行落地，强化合规稽查，实现闭环管控；超越期：带来增值，树立合规标杆，创建合规品牌，致力于构建与公司业务实践相一致的一流合规管理体系。

中兴通讯所有的规则都以商业可持续作为最优先保障，“在安全的前提下追求效率最大化、管理最优化”，以更好地守护中兴通讯客户、商业伙伴、股东、员工及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中兴通讯高层根据《合规管理委员会章程》的议事规则和流程参与合规规划、重要规范文件和重大合规事项的决策及建议。中兴通讯高层直接对其所管辖业务的合规性负责。同时在合规意识提升和文化培养方面，公司高层身体力行，直接参与下属单位的合规培训和沟通。合规管理组织有任何合规事项，也可直接向公司高层汇报，有非常通畅的沟通渠道。

在资源投入方面，公司高层明确指出，公司对各部门合规运作所需的经费支持不设上限，按需求提报。在高层的大力支持下，中兴通讯的合规组织专职人员 2018 年快速达到千分之六的比例，并在持续地优化。

4.2.2 健全的合规组织

4.2.2.1 反贿赂管理三道防线

对于贿赂风险的识别、防范和应对而言，公司员工人人有责。其中，各业务部门是识别、防范和应对贿赂风险的第一道防线，专门的合规组织是第二道防线，而合规稽查部是独立的第三道防线。在贿赂风险管理方面，各角色和职责的划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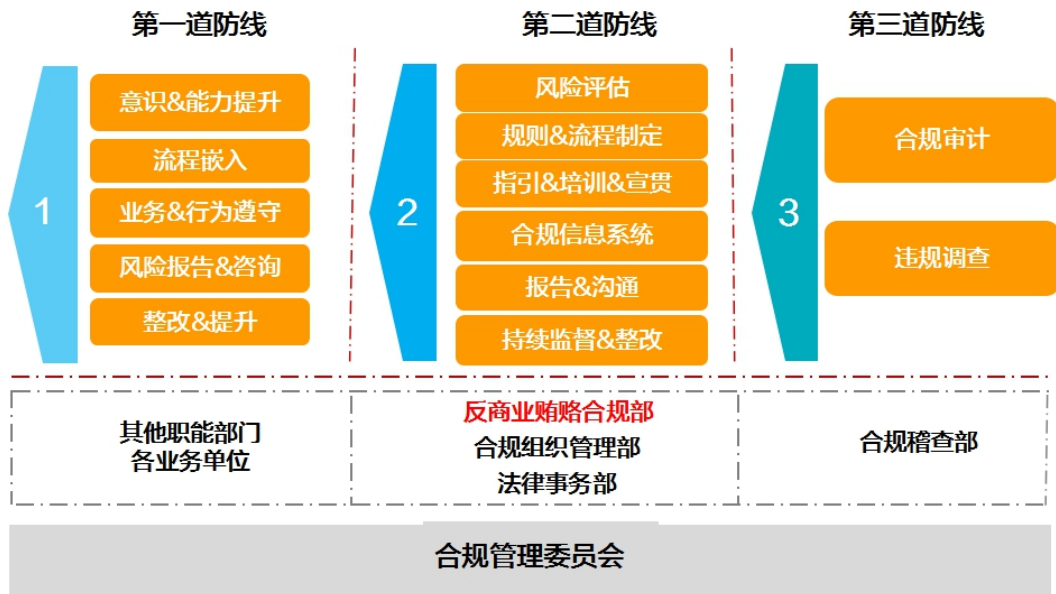


图 3

4.2.2.2 合规组织架构

公司反贿赂合规组织的具体架构如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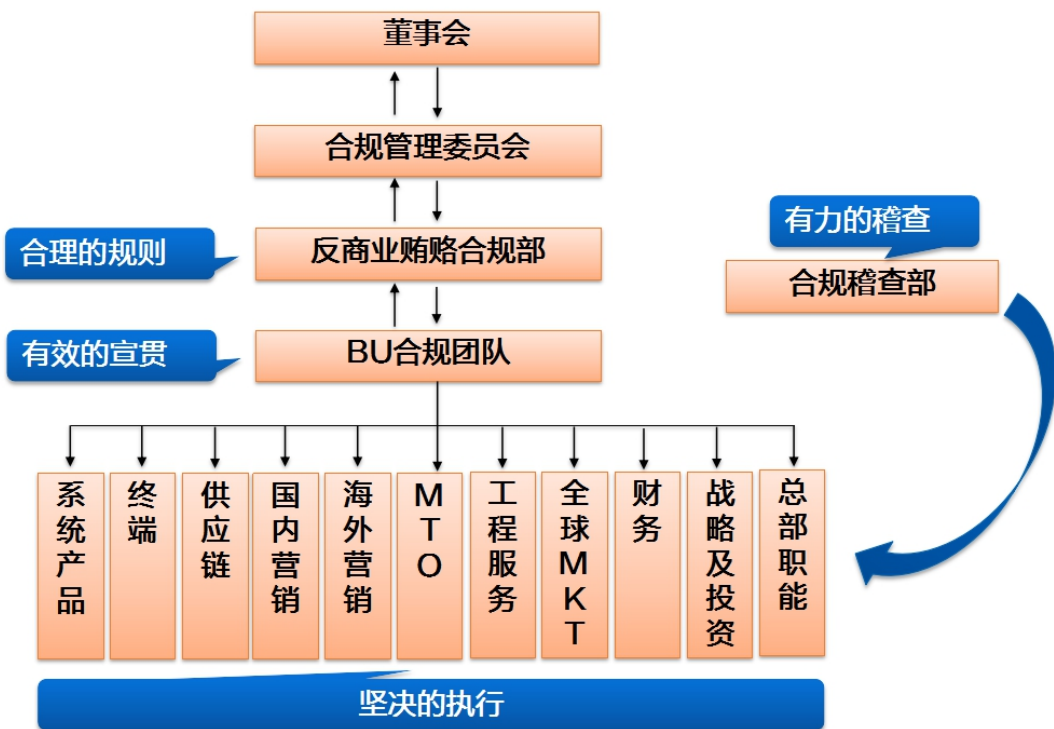


图 4

备注：BU 合规团队是指公司各个业务单位的合规团队，包括：1) 合规组织管理部各 BU 合规总监和合规经理；2) 法律事务部承担海外营销及国内营销 BU 合规职能的法务总监和法务经理。

在具体开展合规工作时，公司将计划(Plan)-执行(Do)-检查(Check)-处理(Act) (全流程简称 PDCA) 转化为合理的规则→有效的宣贯→坚决的落地→有力的稽查的闭环管理，形成了合规业务和管理的双循环。

4.2.3 充分的资源投入

在公司持续的资源投入下，公司反贿赂合规组织得到持续加强。在专家中心(Center of Expertise, 以下简称“COE”) 层面，公司反商业贿赂合规部引入了多名在风险评估、尽职调查、反贿赂体系建设、持续监督等方面有着丰富经验的资深专家；在 BU 合规团队层面，公司大量吸收有丰富业务经验的人员近 100 余人加入，同时将 100 多人的法务团队一并纳入一体化合规组织，并且在业务一线进一步设立了合规联系人，为公司的合规体系建设打下坚实的人才基础。

公司已引入并持续优化法律及合规管理系统 (Legal & Compliance Management, 以下简称“LCM”)、商业伙伴扫描系统 (Business Partner Screening, 以下简称“BPS”)、等 IT 系统和工具，大大提升了公司合规管理的幅度、效率和水平。

此外，公司还长期与知名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其他咨询机构保持合作，为公司合规工作提供及时、准确的专业服务。

4.2.4 风险评估

反商业贿赂合规部和 BU 合规团队每年定期开展相关地区或领域的风险评估，不断刷新公司风险库，及时、准确地根据实际业务变化和 risk 变化调整合规管理策略和措施，坚决

落实以风险为导向的合规管理原则。

在风险评估过程中，采取文档审阅、数据分析、访谈、问卷调查、头脑风暴等方式，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商业模式、营业地、交易主体、交易类型、对商业伙伴的使用、政府关系、当地习俗等相关因素，尽可能全面、准确地评估实际的合规风险，最终形成风险评估报告，将风险评估结果与相关经营单位充分沟通，协调实施针对该地区或该领域实际情况的相应的政策、规范和流程。

4.2.5 全面的合规政策体系

中兴通讯对标反贿赂管理体系标准 ISO 37001，结合自身实际，发布了全面的反贿赂合规政策体系，并定期进行维护，具体如图 5 所示，各政策文本的获取渠道见附录链接。



图 5

4.2.6 有效的流程管控

根据风险评估情况，公司在合规管理规范中设置了相应的管理流程、措施和要求。在落地过程中，通过 LCM、团队协作管理系统（TeamShare，以下简称“TS”）等系统设立合规审批流程，同时将合规审批流程嵌入到公司的销售、采购、财务、雇佣和投资等业务

及 IT 流程，确保合规管控实际贯穿于业务活动全过程的主要节点之中。合规审批流程不通过，相关业务不得继续进行，除非消除相关的禁止性合规事项或风险信号。

重大风险领域	法律合规	业务需求单位	供应链	工程服务	人事	财务
礼品及款待	LCM合规审批	LCM合规审批	/	/	/	FOL支付审核
提供外部差旅	LCM合规审批	LCM合规审批	/	/	/	FOL支付审核
客户培训	ECC合同评审	合同执行	/	/	合同执行	FOL支付审核
商业伙伴	LCM & SRM审批	LCM & SRM审批	SRM审批	SRM审批	/	/
采购交易	LCM & SCM & TS会签审批	LCM & SCM & TS会签审批	SCM审批	TS会签 & ECC审批	/	FOL支付审核
商业赞助	LCM合规审批	LCM合规审批	/	/	/	FOL支付审核
公益捐赠	TS会签审批	TS会签审批	/	/	TS会签审批	FOL支付审核
雇佣	合规监督和检查	HOL合规审批	/	/	HOL合规审批	/
并购及合资	尽职调查	TS会签审批	/	/	/	/
政治献金	严格禁止	严格禁止	/	/	/	严格禁止
疏通费/通融费	严格禁止	严格禁止	/	/	/	严格禁止
索取贿赂	严格禁止	严格禁止	/	/	/	严格禁止
支付敲诈勒索款项	例外情况	例外情况	/	/	/	FOL支付审核
援助东道国	例外情况	例外情况	/	/	/	FOL支付审核

表 1

4.2.7 充分的培训宣贯

培训宣贯是中兴通讯构建反贿赂管理体系的重要一环。为提升全员反贿赂合规意识和能力，中兴通讯定期向全员开展现场的反贿赂合规培训，并向新员工、管理层、合规团队、营销、财务、采购、HR 等重要岗位人员以及外部商业伙伴提供专项培训。与此同时，中兴通讯还通过内部邮件、LCM 系统、iCenter 等定期向员工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案例及公司政策的宣贯，并在中兴 E-learning 平台开通线上的培训和考试。

同时，中兴通讯也会在内外环境变化、合规政策更新、业务或地区的重要业务活动开展等重要环节上向员工开展专题宣贯。

我们呼吁全体员工及我们的商业伙伴，能够与中兴通讯一道，秉持对贿赂的“零容忍”态度；我们倡议我们的商业伙伴，能够与我司携手，保持充分的合规交流和分享，共同打造诚信、透明、廉洁的合规生态圈，共享合规给企业健康经营与可持续发展创造的价值。

4.2.8 持续的监督与改进

反商业贿赂合规部和 BU 合规团队对体系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开展持续监督，对缺陷和不足项进行自我整改。同时，合规稽查部将根据年度计划定期开展合规审计，以发现体系缺陷和不足，并督促完成整改。对于通过举报线索或审计发现识别到的潜在违规行为，合规稽查部将按照相关流程和要求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作出是否采取纪律处分措施的建议。

5 如何管理具体业务中的贿赂风险

- ❖ 礼品及款待
- ❖ 提供外部差旅
- ❖ 客户培训
- ❖ 商业伙伴
- ❖ 采购交易
- ❖ 经销商销售业务
- ❖ 商业赞助
- ❖ 公益捐赠
- ❖ 雇佣
- ❖ 并购及合资
- ❖ 其它
 - ◆ 政治献金
 - ◆ 疏通费或通融费
 - ◆ 索取贿赂
 - ◆ 支付敲诈勒索款项
 - ◆ 援助东道国

中兴通讯的全体员工在对外开展业务活动时应严格遵守公司的合规政策,并确认相关行为不要触碰以下**四条红线**:

- **禁止以获取或保持业务或商业行为中的其他不当利益为目的,向公共部门或私营企**

业的任何人员直接或间接地提议、承诺、给予、授权给予金钱或其他任何有价值物（如礼品、款待、外部差旅、商业赞助、公益捐赠、工作机会、疏通费、商业合同等），不当地影响收受方的正当职责或行为。

- 禁止提供虚假不实信息或材料，隐匿相关资金的真实来源或用途，造成账实不符。
- 禁止通过捏造或隐瞒事实、伪造材料或其他舞弊行为规避合规管理，造成合规管理体系失效。
- 禁止开展存在禁止性合规风险信号的业务，或在没有执行有效合规管控方案的情况下从事存在严控性或限制性合规风险信号的业务。

5.1 礼品及款待

5.1.1 概述

提供适当的礼品和进行必要的款待有助于和商业伙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然而，若是为了对某项决策施加影响或为了谋求不当利益而赠送礼品或进行款待，则有悖商业道德。在这方面，中兴通讯执行以下政策：相关人员可以提供与其工作相关的恰当、合法的商务礼品和款待，但前提是该礼品和款待涉及的价值在正常范围内，而且不会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影响接受方的决策或者判断。

注意：提供价值适中的礼品或者款待在商务人士之间展现对对方的尊重或感谢往往是合适的。但一次性提供数额较大、奢侈的礼品或者款待以及持续性提供大量礼品或者款待就可能被第三方视为或合理地被怀疑为贿赂。

在判断某种礼品或款待是否恰当时，应着重考虑是在什么场景下（是否是业务敏感期），基于什么目的（是否存在不当的诉求），提供给谁（是否有利益冲突或政治敏感的人物），提供什么（是否是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或奢侈的礼品或款待），怎么提供（是否需要非公开，频繁或区别地提供），同时，还需要考虑所处的商业环境（是否在风险很高的国家或地区），主动回避高风险的信号。如果在具体业务情形下存在任何疑惑，应当咨询您身边的合规联系人、合规经理、合规总监或业务直属领导，也可以通过电话、邮件等途径进行咨询。

利益冲突：一般是指员工履行工作职责时可能会影响其判断的商业、财务、家庭、政治或个人利益方面的情形。如：

- 1) 客户单位现任或曾任采购经理，或其近亲属或与其有密切关系的人担任中兴通讯销售经理等职位；
- 2) 某地区电信部门现任或曾任政府官员，或其近亲属或与其有密切关系的人担任中兴

通讯该地区子公司/分公司的高管等。

5.1.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礼品或款待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行为。

赠送礼品方面（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适用），中兴通讯禁止：

- 以谋求特殊待遇，企图获取不当利益回报为目的而赠送礼品；
- 赠送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如有价证券、会员卡、旅行支票、预付费借记卡等）；
- 提供价值过高或过于奢侈的礼品（如房产、汽车、名贵珠宝首饰、奢侈品牌服饰或手提包、高价艺术品等）；
- 各子公司、分公司以及代表处绕开公司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流程，通过其他形式采购部门礼品，或自设部门礼品库；
- 通过任何舞弊行为规避公司相应的合规管理流程；
- 禁止违反所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与规定而赠送礼品。

赠送礼品方面（海外国家及地区适用），中兴通讯禁止：

- 以谋求特殊待遇，企图获取不当利益回报为目的而赠送礼品；
- 赠送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如有价证券、礼品卡、购物卡、购物券、消费卡、会员卡、旅行支票、加油卡、交通卡或预付费借记卡、电话卡等），但在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季节性的实物兑换券不在此列（如赠送月饼券、粽子券或其他符合当地传统或节日特色的实物兑换券，但仍必须同时不违反其他禁止性规定）。在海外国家及地区季节性的实物兑换券不得作为礼品赠送；

- 提供价值过高或过于奢侈的礼品（如珠宝首饰、奢侈品牌服饰或手提包、高价艺术品、苹果手机等）；
- 向接受方的配偶、子女、伴侣、其他家庭成员或与当次业务无关的其他同行宾客赠送礼品；在特殊情形下，如有正当理由确实需要向与当次业务无关的其他同行宾客赠送礼品，必须事前书面告知所属部门四层或以上级别领导及法务经理，获得通过审批后方能进行；
- 违反礼品接受方或其所在公司/企业/单位关于接受礼品的相关制度；
- 各子公司、分公司以及代表处绕开公司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流程，通过其他形式采购部门礼品，或自设部门礼品库；
- 通过任何舞弊行为规避公司相应的合规管理流程。

提供款待方面（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适用），中兴通讯禁止：

- 以谋求特殊待遇、企图获取不当利益回报为目的而提供款待；
- 提供成人主题、赌博、毒品和类毒品，或可能被视为不道德的款待项目，即使这些款待项目在当地被视作是合法的；
- 提供价值过高或过于奢侈的款待项目（如高档或私人会所消费、出境旅游、豪华邮轮等）；
- 直接或间接地向接受方支付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以作为款待费用；
- 各子公司、分公司以及代表处绕开公司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流程，通过其他形式对外部各方提供款待；
- 通过任何舞弊行为规避公司相应合规管理流程；
- 禁止违反所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与规定而提供款待。

提供款待方面（海外国家及地区适用），中兴通讯禁止：

- 以谋求特殊待遇、企图获取不当利益回报为目的而提供款待；
- 提供成人主题、赌博、毒品和类毒品，或可能被视为不道德的款待项目，即使这些款待项目在当地被视作是合法的；
- 向接受方的配偶、子女、伴侣、其他家庭成员或与当次业务无关的其他同行宾客提供款待；在特殊情形下，如有正当理由确实需要向与当次业务无关的其他同行宾客提供款待，必须事前书面告知所属部门四层或以上级别领导及法务经理，获得通过审批后方能进行；
- 提供价值过高或过于奢侈的款待项目（如高档或私人会所消费、出境旅游、豪华邮轮等）；
- 直接或间接地向接受方支付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以作为款待费用；
- 违反款待接受方或其所在公司/企业/单位关于接受款待的相关制度；
- 各子公司、分公司以及代表处绕开公司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流程，通过其他形式对外部各方提供款待；
- 通过任何舞弊行为规避公司相应合规管理流程。

5.1.3 如何获得审批

除单笔总金额小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 元或 50 美元的款待以外，所有礼品及款待事项均需在 LCM 系统“反贿赂合规”→“反贿赂合规评审及备案”→“新建”→“分类”→“对外赠送礼品/对外提供餐饮款待/对外提供娱乐款待”模块或 iCenter 手机端“合规”中进行合规审批或备案。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规范（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适用）》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62650>

《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规范（海外国家及地区适用）》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7125>

《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pace/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http://i.zte.com.cn/#/space/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礼品及款待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7450>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7450>

案例与场景：礼品及款待

场景一

某行业展会期间，A公司在展位上提供带有公司 logo 的笔、本子、雨伞和其他推广物；此外，展位上还提供免费的咖啡、其他饮料和小食。

基于我司的合规政策，上述行为构成违规吗？

不构成。这些是在推广、展示和澄清 A 公司产品和服务过程中发生的真实、合法的支出。仅在公开的场合通过提供带有公司标志的推广物或免费茶歇的方式促进业务开展，未显示存在贿赂的意图，并不属于本《手册》禁止的行为。

场景二

展会期间，A 公司宴请了一些现有和潜在的客户去酒吧，支付了价格适中的酒水账单。

基于我司的合规要求，上述行为构成违规吗？

不构成。在此场景下，尽管宴请的客户是经过特别挑选的，且花费也可能高于场景中提到的茶歇，但并未显示存在贿赂的意图。本《手册》并不绝对禁止任何形式的款待活动，而是禁止那些在外界看来可能存在贿赂意图的款待行为。当然，上述场景需要确认饮酒是否符合对方的政策要求以及宗教习俗和商务惯例等。

场景三

A 公司与某运营商签订了一份提供设备及服务的业务合同，在展会期间 A 公司拜访该运营商的某高级经理时，得知其最近刚结婚，遂向该高级经理赠送了一套价格适中的水晶装饰品或瓷器，作为结婚礼物并表达尊敬。

基于我司的合规要求，上述行为构成违规吗？

不构成。向该高级经理赠送合理的礼物表达尊敬是恰当的。重要的是，该礼品是公开、透明的方式赠送，并在公司的账簿上如实记载，并仅在符合当地法律的前提下赠送，同时也符合当地的风俗习惯以及适合这样的场景。业务人员在判断是否可以提供礼品时，一方面需要严格遵守公司的禁止性规定，另一方面，也需要综合考虑当地宗教习俗、风土人情和通行的商务惯例等以确保其合理恰当。

场景四

A 公司与运营商 B 的合同即将到期，运营商 B 将通过公开招标的流程寻求下一个业务合作方。运营商 B 的某高管联系 A 公司的员工并提出如果送给他一部苹果手机，一块名贵

的手表及数万的现金，他就向 A 公司提供保密的、非公开的竞争对手的投标信息。A 公司的员工接受了该高管的要求，支付了相关款项，但最终还是没获得该项目。

基于我司的合规要求，上述行为是否构成违规违法？

构成。为获得不正当的竞争优势而向对方提供奢侈的礼品和现金，影响对方正当的职责和行为，显示出明显的贿赂意图。虽然是对方率先提出索贿，并且最终 A 公司也没有获得该项目，但并不影响对该行为的判定。A 公司员工的行为不仅违反了公司的合规政策，甚至将构成犯罪。员工在面对这样的索贿行为时，应当保持清醒的头脑和理智的判断，果断拒绝该项提议并将相关情况向公司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或通过举报渠道进行报告。

5.2 提供外部差旅

5.2.1 概述

中兴通讯在全球拓展业务的过程中，可能会被要求为外部各方提供或支付差旅费用（包括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和杂费等）。如存在正当合理的商业目的，并且公司所提供差旅的内容、金额和方式恰当、得体的情况下，由公司出资承担这种差旅费用是不禁止的。

中兴通讯决不允许在公司提供外部差旅时存在贿赂的意图，所有差旅安排都须有合理合法的商务目的，与中兴通讯产品或服务的促销、演示或澄清，以及合同的执行和履约活动相关。提供外部差旅还必须遵循最小风险原则。

向中兴通讯外部各方（无论是政府官员或机构还是非政府人员或机构）提供任何外部差旅，均需要事前获得反贿赂合规审批通过才能开展，以确保相关风险得到有效识别、评估和管控。

5.2.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外部差旅的提供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行为。**中兴通讯禁止：**

- 提供非商务目的的外部差旅，如为客户提供私人旅游；
- 承担接受方的配偶、子女、伴侣、其他家庭成员或其他与商业目的无关的同行人员的差旅费用；
- 向接受方提供或预支任何形式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无论该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是否被用来支付差旅费用或被作为差旅费用的报销或在将来会被返还；
- 提供不恰当、不合法、不符合商业惯例或可能被认定是贿赂行为的差旅内容，譬如

私人飞机出行、赌博、成人娱乐、毒品、类毒品等；

- 违反所适用的法律法规；
- 违反接受方单位对于接受外部差旅相关政策规定；
- 提交虚假信息或伪造材料；
- 在合规审批通过前提供任何形式的外部差旅，包括直接提供或通过商业伙伴（如旅行社、会务公司）提供；
- 为规避提供外部差旅合规流程，在与实际情况不符合的财务科目下报销外部差旅费用；
- 在业务敏感期向外部各方中对与该敏感期对应的事项（或业务）拥有决策权或能够起到重大影响的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外部差旅，除非是基于已有的法律或合同义务。

5.2.3 如何获得审批

在提供外部差旅前，申请人必须确认公司所提供的差旅金额与内容是合理的、形式是恰当的，同时具有明确的商务目的和日程安排；并须在 LCM 系统“反贿赂合规”→“反贿赂合规评审及备案”→“新建”→“分类”→“提供外部差旅费”模块中获得事前审批通过。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提供外部差旅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48254>

《提供外部差旅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提供外部差旅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7450>

5.3 客户培训

5.3.1 概述

培训服务是公司服务交付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公司签署的商业合同，培训服务费一般包括学费、食宿费、教材费、组织费、班费、长途交通费、教师差旅费等。根据各国反贿赂法律法规，培训服务中不恰当的费用支付与承担，以及以培训服务为名义实际却提供私人旅游等，可能会被认定为贿赂行为，给公司带来潜在的法律与合规风险、声誉损失、甚至导致业务的损失。因此，为了有效管控上述风险，各业务单位及部门必须在客户培训的全流程中严格遵守公司反贿赂合规要求与流程。

5.3.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客户培训服务的提供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行为。**中兴通讯禁止：**

- 为谋取不正当利益，以培训服务之名或通过培训费科目，给予现金、现金等价物或其他好处；
- 在培训期间提供不合法，或者可能被第三方认定为贿赂的不恰当差旅、餐饮、娱乐款待或礼品等。在培训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培训计划，禁止通过实际不参与培训或者提前结束培训等方式安排不恰当的娱乐或者餐饮款待；
- 违反学员所在公司/企业/单位关于接受礼品、餐饮、娱乐款待、差旅、补贴、培训

等的相关规定；

- 承担学员的配偶、子女、其他家庭成员或其他与培训无关人员的相关费用；
- 在合同文件未列明补贴发放明细及标准，以及客户未承担补贴成本情况下，免费及无合同依据的情形下向学员发放补贴；
- 在申请及报销时递交虚假的信息或材料或采取其它舞弊行为规避合规管理要求。

5.3.3 如何获得审批

提供客户培训，应当符合善意、合理的目的，须事前在 ECC 电子协同商务系统提交合同评审。我司如果承担相关差旅费用及代为发放补贴，需要在合同文件中明确具体费用类型、人数、金额及承担标准（提倡使用我司的培训方案模板），并且在报价中已经包含相关成本，否则原则上不予对外承担差旅费用及代为发放补贴。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客户培训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9340>

《客户培训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客户培训反贿赂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9816>

案例与场景：提供外部差旅及客户培训

场景一

A 公司在与某运营商的项目合同中约定，由 A 公司在深圳向该运营商的几名员工提供本次项目的产品知识培训，并承担这几名员工的差旅费用，所有培训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报价之中。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该运营商的几名员工前来深圳参加培训。A 公司为他们承担机票、住宿和当地必要的交通费用，期间安排两次价格合理的宴请和日常商务简餐。该运营商一行完成了 5 天的培训考察的工作。

基于我司的合规要求，上述行为构成违规吗？

不构成。培训属于合同执行和履约的一部分，为对方承担的相关差旅费用在合同中已约定，并且在报价中已经包含相关成本，具有合法正当的商业目的。

场景二

如果该运营商人员要求携带家属，并要求公司提供他们去巴厘岛的头等舱机票、五星级酒店住宿及一周全部的游玩开销。公司是否应该允许提供这样的外部差旅呢？

不允许。公司通常禁止承担学员的配偶、子女、其他家庭成员或其他与培训无关人员的相关费用，且禁止在培训期间提供不合法，或者可能被第三方认定为贿赂的不恰当差旅、餐饮、娱乐款待或礼品等行为。该运营商要求的此部分差旅属于私人旅游，与产品推广、展示、澄清以及合同的执行和履约没有关系，并没有正当合理的商业目的。

5.4 商业伙伴

5.4.1 概述

与商业伙伴开展合作是公司日常业务运营的一部分,但如果在选择商业伙伴时有合理理由被怀疑存在贿赂意图和目的,或商业伙伴在与公司开展相关业务活动中存在贿赂等不当行为,公司可能需要对此承担潜在的法律风险,经济损失和声誉损害。因此,公司应谨慎选择、使用和管理商业伙伴。

在初次使用或重新启用某商业伙伴之前,必须按规定对商业伙伴进行合规问卷调查及合规风险评估,并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对其实施相应的管控要求,如签署合规承诺书、开展系统性的尽职调查、合规评审和持续监督等,确保公司以风险为导向对商业伙伴实施全覆盖、全流程的合规管控,以消除或降低与商业伙伴相关的合规风险。在商业伙伴反贿赂合规管理的任何环节中,一旦出现新的风险信号甚至违规行为,应实施与其风险等级相称的合规管控及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暂停合作、暂停付款、重新审查、合规审计、甚至终止与该商业伙伴的合作关系等并保留必要的法律救济权利。

5.4.2 禁止性规定

如果与某类商业伙伴合作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行为。**中兴通讯禁止:**

- 商业伙伴拟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与其经营范围,资质能力,项目经验不符的,且无法合理说明使用原因和提供能力证明;
- 商业伙伴存在违规制裁信息或公开渠道的负面报道,且经核实仍无完整有效的合规体系管控相关风险;
- 商业伙伴(股东、高管和职员)存在或聘用现任或前任政府官员(FCPA 定义的

政府官员；政党及其官员；政党官员候选人）或其近亲属，或现任或前任客户雇员或其近亲属，且交易事项涉及当前政府采购项目，政府决策事项或客户采购项目，或可能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情形，无法说明其正当性与合规性的。

- 商业伙伴是政府官员、客户或其他利益相关方指定、推荐或公司内部指定，但无法说明其必要性、合理性和合规性的；
- 商业伙伴要求的支付条件与支付方式不符合行业通行准则，或存在异常的支付方式（例如，要求通过非商业伙伴的公司账户、第三人或第三国账户等来支付款项，或将收入汇至多个其他账号或汇至第三人或第三国账号），无法说明正当性与合规性；
- 商业伙伴属于空壳公司或个人，无法充分说明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合规性的。
- 商业伙伴是离岸公司，无法充分说明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合规性的；
- 有证据证明商业伙伴疏于会计内控或者公司无法对供应商进行有效审计监督的；
- 提交虚假或伪造的信息或材料；

5.4.3 如何获得审批

业务单位如实填写《商业伙伴识别及反贿赂合规风险评估表》或《经销商识别及反贿赂合规风险评估表》，若商业伙伴被识别为中风险或高风险，则须在 LCM 系统“反贿赂合规”→“商业伙伴合规评审”→“新建”模块中进行合规审批。合规审批不通过的商业伙伴，不得引入。若业务需求单位对合规评审结论持有异议，可在合规评审结论出具后的 3 个工作日内按照公司流程提起异议程序，具体要求参见《商业伙伴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第 7.7 部分内容。

原则上，商业伙伴应在认证前获得事前合规审批，但为节约成本，提高效率，非生产性服务，一般在有实际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才会发起商业伙伴的合规审批，合规审批不通过的，

将不得通过认证。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商业伙伴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64207>

《商业伙伴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pace/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商业伙伴反贿赂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7451>

5.5 采购交易

5.5.1 概述

采购交易是指公司在一定的条件下从供应市场获取产品或服务及支付款项等相关活动，是企业生产及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的重要环节。根据相关反腐败和反贿赂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果商业伙伴在与公司相关的采购交易活动中存在不当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贿赂行为），公司可能需要对商业伙伴的不当行为承担潜在的法律风险、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害。因此，公司应在采购交易各环节采取相应的合规管控措施，确保有效评估和管理采购交易合规风险。

业务单位需对非生产性服务指定采购/工程服务特殊采购进行采购交易合规风险评估，被评估为中/高风险的需要通过事前的采购交易合规评审，所有采购交易都应做好合规条款嵌入、交付验收、付款审核和持续监督等方面的管控，以消除或降低与商业伙伴相关的合

规风险。

在交易采购合规管理的任何环节中，一旦出现新的风险信号甚至违规行为，应实施与其风险等级相称的合规管控及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暂停合作、暂停付款、重新审查、合规审计、甚至终止与该商业伙伴的合作关系等并保留必要的法律救济权利。

5.5.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采购交易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行为。**中兴通讯禁止：**

- 费用申请科目、用途，与业务实质不符，即账实不符；
- 由政府官员或客户推荐，或突出政府关系、客户关系作为其优势（属于决定是否与之交易的关键因素），且在资质认证、价格竞争性方面都无法达到或匹配公司相关要求、标准或历史数据，且无法说明合理性、正当性和合规性；
-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在本次交易中存在潜在的商业贿赂意图或行为，或者存在为中兴通讯获取不正当利益的意图或行为；
-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与其经营范围、资质能力、项目经验、经营许可地不符，且无合理说明或资质能力证明；
- 中兴通讯为采购交易支付的对价不合理地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者交付物的价值不合理地低于公司支付的对价，或实际交付物与其收益不匹配，且无法说明其正当性与合理性或无法按照要求降低报价；
- 中兴通讯对采购交易的支付条件与支付方式不符合行业通行准则，或存在异常支付方式（例如要求高比例预付款或将付款汇至非供应商公司账户、第三人或第三国账户，或将款项支付到离岸地区的银行账户等），且无法说明合理性、正当性和合规

性；

- 供应商坚持在交易中匿名，且无法说明合理性、正当性和合规性；
- 供应商在交易中不配合公司反贿赂合规要求及流程，且无法说明合理性（例如供应商不同意在采购合同中加入反贿赂条款、审计条款等，或者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为促成交易同意加入相应条款但实际上并不履行或遵从）；
- 未经中兴通讯允许供应商将业务分包给第三方，或供应商将公司采购内容的主要部分分包给第三方，且该第三方不符合公司反贿赂合规要求；
- 所交易的内容或者业务不符合法律规定；
- 提供违规单据、虚假单据作为支付凭证；
- 其他被认定为禁止性合规风险的情形。

5.5.3 如何获得审批

采购交易合规评审须在 LCM 系统“反贿赂合规”→“采购交易合规评审”→“新建”模块中进行事前审批。

在采购需求阶段，由业务需求单位填写合规评审表对采购交易进行风险评估，被评估为中/高风险的采购交易需填写合规评审表中的问题清单并发起 LCM 采购交易合规评审。未通过采购交易合规评审的，业务需求单位不得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协议，也不得实际开展业务或付款等。

若业务需求单位对合规评审结论持有异议，可在合规评审结论出具后的 3 个工作日内按照公司流程提起异议程序，具体要求参见《采购交易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第 7.5 部分内容。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 采购交易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8595>

《 采购交易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采购交易反贿赂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9815>

案例与场景：商业伙伴和采购交易

场景一

A 公司获悉非洲某国（第三方评估显示该国清廉指数较低）电信部准备优化该国某地区的通讯网络基础设施，该项目价值数亿美元。为获得该项目并开启与该政府未来项目合作机会，A 公司雇佣了一家当地的咨询公司 B 提供服务，B 公司负责人称其与该国家的政府领导们有很深的渊源并能够帮助 A 公司赢得合同。

基于前述业务场景，A 公司未对 B 公司进行供应商审核，便与其达成口头协议，约定要求 B 公司作为顾问尽其最大努力帮助 A 公司赢得项目并规定每月向其支付不菲的顾问佣金，在获得政府的项目合同之后再与 B 公司签署书面商业顾问合同并对于赢得的合同根据其价值支付至少 5%的成功费。

根据我司的合规政策，您认为 A 公司与 B 公司之间的交易行为存在哪些合规风险信

号？

本业务场景中潜在的合规风险主要有：1）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虽然跟一家与政府官员有密切关系的商业伙伴签订合同就一项交易提供合法的服务并不违法违规，但是这种关系可能存在贿赂的嫌疑，在合作前 A 公司缺乏对此类商业伙伴进行详尽的合规尽职调查及合规评估，未能有效识别风险；2）未经合规审批授权，A 公司业务人员便与 B 公司达成口头协议，违反了公司关于此类业务的事前合规审批要求，可能导致 A 公司内控和合规管理失效；3）A 公司与 B 公司达成的口头协议中，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范围较为模糊，缺乏要求商业伙伴遵守我司合规要求的有力证据；4）A 公司每月给予 B 公司不菲的佣金，使用上缺少规范要求和适当的审查，并且赢得项目后，还同意按项目金额的一定比例向其支付成功费；此费用合理性缺少评估，这些费用有可能被顾问公司 B 用于行贿该国电信部的官员。

场景二

在 B 公司为 A 公司提供顾问服务过程中，A 公司该项目的一名员工注意到：B 公司负责人与该电信部招标项目的主管官员私下来往频繁，经常出入高档消费场所，已向该官员的妻子账户转入了一笔巨额款项，同时承诺如果 A 公司成功中标该项目后将向其支付一笔好处费。

此种情形下，按照我司的合规政策，您应该怎么办？

根据我司《采购交易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您应第一时间向合规稽查部或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并及时加以制止和干预。因为根据相关的反贿赂法律法规，公司在知道该种情形的存在而未能进行预防、制止或者默许该行为发生的，需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一旦发现该违法行为，您应在合规稽查部、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或您的上级领导的指导下及时地采取

适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暂停/终止合作、暂停付款、重新审查和开展合规审计等。

5.6 经销商销售业务

5.6.1 概述

与经销商开展销售业务是公司日常业务运营的一部分，但如果在选择经销商进行合作时有合理理由被怀疑存在贿赂意图和目的，或经销商在与公司开展相关业务活动中存在贿赂等不当行为，公司可能需要对此承担潜在的法律风险，经济损失和声誉损害。因此，公司应谨慎选择、使用和管理经销商及管理经销商销售业务，并在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存续期间严格遵守和执行所适用的反腐败和反贿赂法律法规及公司《经销商销售业务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的要求，以有效评估和管理经销商销售业务中的潜在贿赂风险。

业务单位需对经销商销售业务中公司向经销商提供的商业利益，如折扣、返利、市场活动费进行合规风险评估，被评估为中/高风险的需要通过事前的经销商销售业务合规评审，所有折扣、返利、市场活动费都应做好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合规管控和持续监督，以消除或降低与经销商销售业务相关的合规风险。

在经销商销售业务合规管理的任何环节中，一旦出现新的风险信号甚至违规行为，应实施与其风险等级相称的合规管控及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暂停合作、暂停付款、重新审查、合规审计、甚至终止与该经销商的合作关系等并保留必要的法律救济权利。

5.6.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经销商销售业务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带有贿赂意图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活动。**中兴通讯禁止：**

- 提交虚假或伪造的单据或材料作为支持性文件；
- 售价/折扣、返利或市场活动费的申请科目、用途等与业务实质不符，即账实不符；
- 经销商要求的售价使得边际利润低于既定合理区间，或折扣高于既定合理区间，且无法说明必要性；
- 在公司对同等级经销商规定的返利之外，经销商要求额外返利或其他激励，且无法说明必要性和合理性；
- 经销商要求公司通过采购或其他费用的形式现金支付经销商返利；
- 经销商在市场活动中存在违反公司礼品、款待、差旅或其他反贿赂合规要求的情况；
- 有证据证明经销商在分销中存在潜在的商业贿赂意图或行为，或者存在为公司获取不正当利益的意图或行为；
- 经销商不配合反贿赂合规要求及流程，且无法说明合理性（如经销商不同意在合作协议中加入反贿赂条款、审计条款等，或者有证据证明经销商为促成交易同意加入相应条款，但实际并不履行或遵从）；
- 其他被认定为禁止性合规风险的情形。

5.6.3 如何获得审批

经销商销售业务合规评审须在 LCM 系统“反贿赂合规”→“经销商销售业务合规评审”→“新建”模块中进行事前审批。

在向经销商提供折扣、返利或市场活动费之前，由业务需求单位填写风险评估表对折扣、返利、市场活动费进行风险评估，被评估为中/高风险的折扣、返利、市场活动费需发起 LCM 经销商销售业务合规评审。未通过合规评审的，业务需求单位不得向经销商提供折扣、返利、市场活动费，也不得实际开展业务或付款等。

若业务需求单位对合规评审结论持有异议，可在合规评审结论出具后的 3 个工作日内按照公司流程提起异议程序，具体要求参见《经销商销售业务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第 7.6 部分内容。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经销商销售业务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63882>

经销商销售业务规范解读及流程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2b4f3f6fa95f469f87d31bc1726efebf/view>

经销商反贿赂合规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49550>

案例与场景：经销商销售业务

场景一

A 公司拟通过经销商 B 公司在 S 国开展销售业务以销售其终端产品。为提升 B 公司的销售积极性和销售业绩，A 公司与 B 公司在合同中约定，在特定有效期内若 B 公司销售 A 公司特定机型产品达到既定的销售业绩的，给予其 20% 的返利（返利的比例远高于公司规定的标准）。其后，B 公司达成了既定的销售目标，并要求 A 公司通过采购费用的形式现金支付 20% 的返利给第三方公司。通过对经销商 B 公司的尽职调查，发现 B 公司的实际

控制人为 S 国对 A 公司产品销售具有决策作用的某政府官员的配偶，且 A 公司无法说明给予 B 公司高比例返利的合理性。

根据我司的合规政策，您认为 A 公司与 B 公司之间的销售业务存在哪些合规风险信号？

本业务场景中潜在的合规风险主要有：1) 经销商 B 公司要求 A 公司通过采购或其他费用的形式向第三方现金支付经销商返利，支付方式存在异常；2) A 公司向经销商 B 公司提供的返利比例远高于公司内部规定的合理区间，且无法说明必要性；3) 经销商 B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对 A 公司产品销售具有决策作用的当地政府官员的近亲属，存在潜在的利益冲突。

此种情形下，按照我司的合规政策，您应该怎么办？

根据我司《经销商销售业务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您应第一时间向合规稽查部或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并及时对返利的支付加以制止和干预。因为根据相关的反贿赂法律法规，公司在知道该种情形的存在而未能进行预防、制止或者默许该行为发生的，需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一旦发现该违法行为，您应在合规稽查部、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或您的上级领导的指导下及时地采取适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暂停/终止合作、暂停付款、重新审查和开展合规审计等。

5.7 商业赞助

5.7.1 概述

商业赞助是中兴通讯与客户交流信息、宣传和提升品牌的一个重要途径，其本质上是企业为了实现自己的商业目的而向某些活动主办方提供资金或实物支持的市场营销行为。该行为一般不会为赞助者带来立即的商业利益回报（如订单、合同等），但从长远角度，通过获得宣传效果或品牌增值等，公司依然可以获得预期的商业回报。商业赞助由于其特殊性质容易成为贿赂的隐秘渠道。因此，申请人及申请部门拟开展商业赞助活动前，应该考虑该活动是否与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相符，是否可以提升中兴通讯积极、正面的品牌形象，确保赞助活动双务性、合法性和必要性。

在开展商业赞助活动时，您应关注：

- 赞助活动是否有助于塑造公司品牌形象；
- 赞助活动是否具有双务性（指双方当事人基于同一契约/合同 / 法律关系相互承担对等义务）；
- 赞助的接受方和受益方是否适当；
- 是否签署了赞助协议或合同。

5.7.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商业赞助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活动。**中兴通讯禁止：**

- 接受赞助的主体非合法设立或无相应资质或存在违规制裁记录或公开渠道的负面媒体信息，且经核实仍无完整有效的合规体系管控相关风险；
- 将个人作为接受赞助的主体；

- 缺乏正当理由的情况下，将政府部门作为接受赞助的主体；
- 缺乏正当理由的情况下，向处在业务敏感期的商业合作伙伴提供商业赞助；
- 不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赞助协议；
- 赞助协议中附带与本次赞助活动无关的商业条件，或者将商业利益不恰当地与商业赞助活动捆绑；
- 改变约定的用途将赞助的资金或实物用于与赞助无关的项目；
- 将赞助的资金用于购买不符合活动性质的物品和存在贿赂风险的物品；
- 不能公开展示我司获得的赞助权益；
- 以明显不合理的价格提供商业赞助；
- 赞助支付方式异常或实际并未发生赞助活动，但以赞助的名义向第三方转移款项。

5.7.3 如何获得审批

业务单位在拟开展商业赞助活动前，确保提交的支持性文件真实、完整、准确且符合法律及公司合规要求，并须在 LCM 系统“反贿赂合规”→“反贿赂合规评审及备案”→“新建”→“分类”→“商业赞助”模块中进行事前审批。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商业赞助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29612>

《商业赞助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商业赞助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1750>

案例与场景：商业赞助

场景一

某展会即将举行，A 公司在收到展会的邀请函后，策划参与并赞助该展会活动。

A 公司业务经办人在收集相关材料后发起合规审批。合规经理在审批过程中了解到，展会的承办方实际是一家会务公司，其声称受主办方 B 公司的委托承办该展会的相关事宜。

在此情形下，作为业务经办人，您应该如何处理？

您应该进一步向该展会的会务承办方确认其是否获得展会主办方 B 公司的授权，并要求其提供相关的委托合同或授权委托书/授权证明书；**明确本次展会的商业实质。**

场景二

主办方 B 公司是 A 公司在该展会所在国的客户，在筹备参与展会活动期间，A 公司的展会活动业务经办人收到主办方 B 公司业务人员的暗示，如 A 公司对该展会提供大额的赞助，则其可获得参与 B 公司某大型项目的投标机会。

如果您是该展会的业务经办人，在此情形下您应该如何处理？

根据公司的商业赞助的合规要求，禁止将商业利益不恰当地与商业赞助活动捆绑，如将

商业赞助活动作为某商业决议的回报。因此，您应该将该情况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进行报告，并及时采取合法的途径暂停或中止订立该赞助合同的活动。

场景三

A 公司的业务经办人没有理会 B 公司业务人员的提议，而是通过正常渠道获取了该展会赞助活动的公开报价单，以符合市场公允的价格，与承办方 C 公司订立了赞助合同，并根据合规要求通过事前合规审批。展会如期举行，A 公司的展会活动在团队成员的精心策划和准备下隆重亮相展会。

在此情形下，根据我司的商业赞助合规要求，作为该展会活动的负责人，您应该关注哪些合规风险？

要求团队成员包括您本人做好展会期间的过程文件（如展会现场照片、现场签到表、策划案、财务票据、入场门票等）的保存工作，并持续跟进了解承办方是否按照赞助协议将赞助资金用于约定的事项。如您发现任何合规风险信号，应及时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

5.8 公益捐赠

5.8.1 概述

公司一贯支持、鼓励员工参与公益事业，并且从成立之初就身体力行长期为公益事业的发展做贡献。然而，如果捐赠目的、用途、受赠方与受益人选择不当，不仅无法实现公司致力于公益事业的初衷，还可能违反相关反贿赂法律法规，给公司造成潜在的法律风险、财务损失和声誉影响。为了有效管控上述风险，各业务单位和部门必须在进行公益捐赠时严格遵

守公司合规政策。

5.8.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公益捐赠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活动。**中兴通讯禁止：**

- 受赠方非合法设立或无相应资质,或者受赠方存在违规制裁记录或公开渠道的负面媒体信息，且经核实仍无完整有效的合规体系管控相关风险；
- 以公司名义或使用公司财产向政府、政治团体、营利性组织进行捐赠；
- 约定或指定政府官员及其亲属、公司的利害关系人作为捐赠受益人；
- 不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捐赠协议；
- 捐赠协议附带商业条件，开展以商业利益为目的的捐赠行为；
- 捐赠不合法、不合理的物资；
- 将捐赠财产用于非公益活动；
- 提供的公益捐赠票据不符合当地的财务及税务相关法律及政策要求；
- 捐赠支付方式异常或实际并未发生捐赠活动，而是通过捐赠向第三方转移款项，存在不当支付风险。

5.8.3 如何获得审批

业务单位在拟开展公益捐赠活动前，确保提交的支持性文件真实、完整、准确且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合规要求，并须在 **TS 系统“人力资源”** → **“对外公益捐赠审批流程”** 模块中 **进行事前审批**。当重大自然灾害发生并由受灾国主流媒体报道，可以采用紧急性公益捐赠流程，使捐赠的物资与资金在满足合规性的前提下尽早发往受灾地区。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公益捐赠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5798>

《公益捐赠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公益捐赠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1750>

案例与场景：公益捐赠

场景一

公司某业务单位经前期调研了解到当地贫困地区的青少年入学现状后，决定在当地找一家组织（受赠方）设立“教育基金”帮助当地贫困地区的青少年入学。

作为该业务单位负责此项目的业务人员，您认为在选择受赠方时应该关注哪些风险？

根据公司《公益捐赠合规管理规范》，受赠方应当是依法成立的公益性非营利机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是捐赠财产的使用者、管理者与捐赠项目的实际执行人，如扶贫组织、环境保护组织、公益基金会等。不允许以公司名义或使用公司财产向政府、政治团体、营利性组织进行捐赠。并且需要对受赠方进行详尽的尽职调查，根据情况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场景二

该业务人员在当地找到一家基金会，然后发起合规审批。合规经理了解到，该基金会为公司客户在当地旗下的慈善组织；客户的高管向该业务人员表示，如果能将公司要捐赠的“教育资金”中一部分用于资助其子女海外留学，将确保公司能够获得其公司的下一个大项目。

您作为合规经理能否通过业务人员的合规审批？

不能。根据公司《公益捐赠合规管理规范》，在开展公益捐赠活动中不得指定政府官员及其亲属、公司的利害关系人作为捐赠受益人，并且禁止将商业利益与捐赠活动捆绑，如将捐赠活动作为某商业决议的回报。

场景三

业务人员听取了合规经理的建议，重新选择了当地另一家慈善组织并对其进行了详细的尽职调查，以确保符合公司的合规要求。

与该慈善组织签订捐赠协议后，作为业务人员，您认为在执行该笔公益捐赠的过程中应该关注哪些风险？

您应当持续跟进了解捐赠财产的使用、保管情况，并获得相应的支持性文件，确保捐赠资金用于约定的公益事业。同时，您应当将公益捐赠活动相关文件统一交给人力资源部公益团队进行归档保管，归档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捐赠申请、捐赠协议、审批文件、捐赠财产使用管理情况以及其他证明文件。在执行的过程中，如您发现任何合规风险信号，请及时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

5.9 雇佣

5.9.1 概述

根据相关的反贿赂法律法规，为获取、维持业务或商业行为中的其他不当利益，向风险标识人员（现任或前任政府官员或客户员工、前述人员的近亲属或关系密切的人、存在在外部利益冲突的人）提供职位、兼职（含顾问岗位）、返聘、短期的无薪工作经历和实习职位等类似工作机会以及晋升、培训、补贴等福利待遇，均可能被认定为贿赂行为，给公司带来潜在的法律合规风险、声誉损失，甚至导致业务的损失。因此在招聘过程中，应根据真实、必要、合理、合规的岗位需求进行招聘，严格遵循公司合规要求和人力资源政策及流程。应聘或被推荐应聘人员为上述风险标识人员的，更应严格遵循公司的合规要求和人力资源政策。

注意：公司的合规政策并不禁止雇佣上述风险标识人员，而是要求在雇佣过程中严格执行公司的《雇佣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综合判断潜在的合规风险，确保对该名应聘者的雇佣决策不是为了维持、获取业务或商业行为中的其他不当利益；且雇佣规则和程序不会因对方的身份而有所删减或违背。在上述风险标识人员入职后，公司必须采取一系列的风险管控措施，消除或降低潜在的合规风险，如签署《反贿赂合规承诺函》、安排其在一个没有利益冲突的岗位等。

5.9.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雇佣决策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带有贿赂意图或可能对公
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活动。**中兴通讯禁止：**

- 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招聘人员；
- 人力资源部、业务单位、推荐人及其他有关部门不得违反公司的招聘及人事管理规

定和流程进行推荐、招聘、核定工资、发放补助、提供福利等；

- 在招聘相关档案材料中记录不实的信息；
- 在违反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应聘者与现任或前任用人单位之间的有效协议(如竞业禁止协议或保密协议等)或约定(如应聘者签署的员工手册或商业行为准则等)的情况下进行招聘风险标识人员；
- 所有岗位需求应基于实际岗位需要，禁止为风险标识人员开设无实际需求的岗位；
- 招聘资质不符合岗位要求的风险标识人员；
- 向任何风险标识人员提供与其实际表现不符的待遇(例如：工资、考评、奖金、补助等)；
- 招聘缺乏诚信的风险标识人员。

5.9.3 如何获得审批

中兴通讯在招聘人员时，需对其进行充分和适宜的背景调查，可用的尽职调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要求应聘者填写《自我披露清单》、通过 BPS 系统扫描或其他可获取的公开渠道进行调查等。在做出聘用决策前，业务单位和人力资源部门应该根据招聘环节所获取的信息综合判断潜在的合规风险，在确保不违反公司合规禁止性规定的前提下，出具雇佣决策意见；在入职公司时，风险标识人员应签署《利益冲突承诺函》；合同存续期间，所有的员工应每年签署《反贿赂合规承诺函》。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雇佣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6631>

《雇佣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雇佣反贿赂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1671>

案例与场景：雇佣

场景一

A 公司拟投标某国国有电信 B 公司的某项业务。该电信公司的高管 Z 向 A 公司的员工 C 暗示如可以安排其子在 A 公司总部任职，那么他将帮助 A 公司获得该投标业务。

A 公司员工 C 应承了该高管 Z 的要求，并知会其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简化对该高管儿子的审核程序，最终该高管的儿子顺利通过 A 公司的审批并被录用。

基于上述事实，您认为 A 公司及其员工 C 是否会面临被指控的风险？

是的。因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界定，高管 Z 属于政府官员的概念范围。因此，上述情景涉嫌通过录用政府官员或客户近亲属以获得不当的竞争优势，A 公司及其员工 C 本人可能面临执法机构的指控。

场景二

A 公司员工 C 没有答应高管 Z 的要求，而仅是告知其公司的招聘政策及查询相关岗位

需求的途径；该高管 Z 之子通过公开的渠道检索岗位、投递简历等，最终通过 A 公司既定的招聘审核流程入职 A 公司。

基于上述事实，A 公司及员工 C 是否会面临被指控的风险并承担责任？

不会。在该招聘过程中，由于 A 公司仅提供信息并未影响和干预招聘流程，而且该高管 Z 之子的最终录用也不是因为 A 公司员工 C 的推荐，而是其资质能力符合相关的岗位要求。

5.10 并购及合资

5.10.1 概述

按照相关反贿赂法律法规，并购及合资可能会引起一些特殊问题。如对潜在投资对象或投资伙伴未进行全面有效的尽职调查，可能会因其此前或仍在持续的反贿赂违规问题而被相关部门追责。因此，在开展并购及合资业务的全流程，包括投资交易发生前、中和后的管理中应采取主动的、相适宜的合规管控措施，以规避投资伙伴或投资对象可能对公司带来的合规风险。

5.10.2 禁止性规定

如果某项并购及合资活动可能被视为或有合理理由被怀疑为贿赂或带有贿赂意图或可能对公司产生潜在的负面影响或损害，则公司严格禁止此类活动。**中兴通讯禁止：**

- 与未执行反贿赂尽职调查的投资伙伴或投资对象进行投资交易；
- 与存在重大违规制裁信息或公开渠道的负面报道，且经核实仍无完整有效的合规体系管控相关风险的投资伙伴或投资对象进行投资交易；

- 与内部未有任何反贿赂管控措施且不愿接受中兴通讯相关合规要求或投后不能按中兴通讯合规要求进行整改的投资伙伴或投资对象进行投资交易；
- 操控并购或合资的子公司进行行贿活动。

5.10.3 如何获得审批

由需求发起部门在 TS 系统上提交需求申请嵌入合规审批。在并购及合资业务的合规管理中，对投资伙伴或投资对象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根据交易实际情况在相关交易文件中加入合规承诺书和反贿赂的合同条款，并要求相关方承诺建立和完善公司的反贿赂管理体系。

更多指引，请点击以下链接进一步获取：

《并购及合资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9158>

《并购及合资反贿赂合规管理规范》政策解读和实施指引

<http://i.zte.com.cn/#/shared/0dfd5543e62448efaa3d4729f0cc6041/wiki/page/ea5e0225abeb46848b5c9c9476129499/view>

并购及合资反贿赂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http://elearning.zte.com.cn/eLearningNewPortal/CourseCenter/CourseDetails.aspx?courseNo=129817>

5.11 其它

5.11.1 政治献金（禁止）

政治献金，一般是指直接或间接向政党或其地方分支机构、当选官员或政治候选人支付

的现金或实物，该支付可用于一般性的政党支持或政治竞选活动。中兴通讯严禁向竞选政治职务的候选人和政党官员支付任何形式的政治献金。

5.11.2 疏通费或通融费（禁止）

疏通费，也被称为通融费。中兴通讯禁止以任何现金或非现金形式给付疏通费或通融费，也禁止通过商业伙伴给付。不论中兴通讯是否知情，商业伙伴均不得以中兴通讯的名义给付疏通费或通融费，或支出与中兴通讯业务有关的疏通费或通融费。此外，所有已拒绝的疏通费或通融费给付请求也必须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汇报。

5.11.3 索取贿赂（禁止）

当政府官员、客户、商业伙伴、或者他们的代表人，直接或间接向公司索取报酬，目的在于为公司提供不正当的利益时，这就称为索取贿赂。无论是否被索取，中兴通讯都禁止实施贿赂。

当您面临被索贿时，建议如下做法：

- 1) 委婉但明确拒绝，表明公司不会支付此类款项；
- 2) 向对方明确该拒绝是绝对不可商量的，应正面进行答复并避免使用“眨眼和点头”给对方造成误解；
- 3) 第一时间将该索贿行为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即使您并未打算支付或已拒绝支付，也需要进行报告。

5.11.4 支付敲诈勒索款项（例外情况）

当某官员或其他位高权重的人员滥用职权和控制力，通过威胁健康、人身自由和安全，中兴通讯员工或者员工家庭成员不得不支付相关的付款或任何有价值物时，这就构成了勒

索。这种情形下，建议向公司律师或当地大使馆咨询或求助；如果求助沟通后未果或者伴随着急迫现实的威胁时，不得不支付相关费用，外部执法机关一般不会将相关小额款项的支付视为贿赂，但当事人同时需要第一时间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报告。

5.11.5 援助东道国（例外情况）

公司某些业务所在国家的政府资源匮乏，有时会被要求向当地国政府机构提供服务、实物或货币援助。这种非现金或货币援助可能包括工程、电脑、设备、食物、汽车维修、培训、住房、当地医疗保健以及其他基本生活必需品，可能涉及通信、基建、安全、军事、检验、公用事业、市政公债、海关、移民及其他领域。

此类请求通常会引起法律问题。仅当此类请求系中国政府与中兴通讯海外子公司或海外代表处所在国达成援助协议，中兴通讯依照中国政府要求作为中国企业参与对东道国政府的无偿援助，且已得到内部相应的批准及合规审阅，并妥善记录在案时，中兴方可做出援助承诺或提供相应援助。公司在当地的业务单位/代表处/子公司若面临所在国政府的直接援助请求，应及时向反商业贿赂合规部汇报，商讨确认下一步的措施，严格禁止未经批准即向所在国政府承诺提供或提供相应援助。

符合上述特定要求而实施的东道国政府援助应当注意如下方面：

- a) 获取政府援助协议并妥善保留，以便公司可以制定适当的保障措施；
- b) 确保援助给政府机构的货币、实物或服务用途合法，即用于政府的官方业务，而非为公司谋取不当利益；
- c) 若为货币援助，需确保该款项的收款账户为收款方政府机构所持有的账户；
- d) 公司需留有该援助相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与外部（受援助方或中国政府）签订的援助协议，援助货币、实物或服务接收证明等。

6 会计与记录管理

在全球多个国家的反贿赂法以及会计规范中,要求公司设立并保持能够准确并适当地反映公司交易和资产处置的内容合理详尽的账簿、记录和账户,以证明业务的合理性和正当性。因此,中兴通讯要求所有员工及业务部门须严格遵守《财务报销反商业贿赂合规管理规范》,即在财务报销时,必须选择正确的报销业务类型,提交完整、真实、准确的报销材料。包括本《手册》中所提到的所有开支项,如礼品及款待、提供外部差旅、政治献金、公益捐赠和商业赞助等,均须完整、准确地记录在公司账簿中。此外,缺失、不当记账或会计记录可能会导致公司违反其他当地法律法规的风险(如税法等),中兴通讯员工应保留所有交易和资产处置的有效支持文件和票据。

所有中兴通讯员工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 禁止以虚假资料进行报销或者记账;
- 禁止未按照或者超出合同约定报销及支付;
- 禁止隐瞒交易真实性质进行报销或者记账;
- 禁止恶意规避公司审批流程进行支付;
- 禁止伪造或者变造记账凭证。

所有员工均有义务举报任何错误或可疑条目,或当有理由认为任何员工可能存在伪造记录行为时,同样有义务进行举报。

审计人员或其他外部机构可能会密切关注并审核公司的账簿和记录,特别是涉及政府及公职人员款项的账簿和记录。如果您对如何在具体交易中运用会计和记录管理规则存在疑问,请咨询:

财务热线: 0755-26778888-5 (中文服务) **公共邮箱:** Finance@zte.com.cn

7 纪律处分

中兴通讯对贿赂行为秉持“零容忍”的态度。实际或被视为违反反贿赂法律的行为会极大地损害中兴通讯的声誉。违反反贿赂法律法规（包括中国《刑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和英国《反贿赂法》（UKBA）等）可能使中兴通讯及相关人员个人承担严重的民事、刑事及行政处罚，包括监禁、罚款或行政禁令。中兴通讯将采取适当的纪律处分措施来处罚任何违反反贿赂法律法规和/或《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和《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手册》的相关人员。纪律处分的对象既包括涉嫌违规的人员，也包括无合理理由而忽略、未能检测或报告相关违规行为的相关人员，以及对报告相关违规行为的人员进行打击报复的相关人员。纪律处分可包括立即解雇。

详细政策请查阅《合规稽查管理规定》：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9818>)

以及《责任追究管理办法》：

(<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5858>) 。

8 咨询及举报

在任何时候，如果您对某项行为或活动是否符合《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及本《手册》的要求有所疑虑，您可以通过咨询以下人员或专业部门或渠道获取帮助：

- 1) 您的业务直属领导、部门领导或更高级别的管理层
- 2) 单位合规联系人
- 3) BU 合规总监/合规经理
- 4) 反商业贿赂合规部

另外当您发现任何存在违反《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及本《手册》的行为或事件时，请及时报告。举报渠道包括：

外部独立第三方合规举报途径

网站：<http://www.tip-offs.com.cn/ZTE>

邮箱：ZTEWhistleblowing@tip-offs.com.cn

电话：400-0707-099（中国大陆）+8621-3313-8584（海外及港澳台）

内部合规举报途径

邮箱：complianceaudit@zte.com.cn

报告中涉及的任何信息都将被严格保密，仅在应法律要求时公开。鉴于公司有禁止打击报复政策以保护报告人，报告任何违规行为时请提供您的姓名和其他详细信息。同时，您也可以匿名举报，只是在此情况下可能无法向您反馈事件的后续进展。

中兴通讯鼓励所有客户、商业伙伴、员工和股东对公司或公司员工、商业伙伴的业务行为进行监督和举报，如您的举报信息能够为公司避免或挽回更大损失的，中兴通讯将给予相

应的奖励。

对于任何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兴通讯反贿赂合规政策》规定的，中兴通讯保留对其进行惩处或移送司法机关的权利。可参阅《关于保护和奖励实名合规举报的管理办法》（<http://pal.zte.com.cn/pal/openfiles/PalAssetView.aspx?AssetID=526573>）。

资料性附录

附录 A 关键术语与定义、缩略语

类别	术语/缩略语	定义
反贿赂 通识层 面	贿赂	指直接或间接地向公共部门或私营企业的任何人员提议、承诺、给予、授权给予或收受金钱或其他任何有价值物，以不当地影响收受方的正当职责或行为，获取或保持业务或商业行为中的其他不当利益。
	反贿赂管理体系	指公司建立、实施、维护、持续评审和改进的一系列反贿赂管理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用于预防、识别和应对反贿赂合规风险或行为的高层重视、合规组织、合规资源、风险评估、政策指引、流程嵌入、培训与沟通和检查监督等体系要素。
	反贿赂合规风险评估	指由合规专业人员（反商业贿赂合规部人员或 BU 合规团队或受其委托的外部专业机构）对被评估对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各业务单位、分公司或子公司等）反贿赂领域的合规风险及其现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识别、分析和评价的工作。
	反贿赂合规尽职调查	指由合规专业人员（反商业贿赂合规部人员或受其委托的外部专业机构）对特定的交易、项目、活动、商业伙伴和人员（如公司股东、高管或员工等）的反贿赂合规风险的性质和程度进行评估，以支撑公司决策的工作流程。
	反贿赂合规	指公司系统、独立地获取审计证据并按相关审计标准客观评估被

类别	术语/缩略语	定义
	审计	<p>审计对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各业务单位、分公司或子公司等）</p> <p>反贿赂管理体系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的核查工作。</p>
	持续监督	<p>指对公司的反贿赂管理体系、管理规范/程序或业务活动是否满足法律法规或公司的合规要求的状态进行持续、不断的检查或观察的活动。它是合规检查活动嵌入日常合规管理的方式，合规专业人员（反商业贿赂合规部人员或 BU 合规团队）可针对特定的正在执行的业务开展事中合规检查工作，也可定期、持续地按照公司合规要求完成事后合规检查工作。在某些场合下，业务单位也可被授权开展持续监督的工作。</p>
	公职人员或政府官员	<p>指各国政府、立法机构、司法机构、政党、军方、皇室或其他任何行使公共职能的部门或者机构、或公共国际组织的任何官员或职员或候选人；或以公务职位代表任何政府或其部门或者机构,或代表任何公共国际组织行事的任何人；或根据所适用的当地法律而被视作为公职人员的任何人。</p> <p>上述公职人员可以是以下情景中的任何一种：</p> <p>a.任何行使国家职能或公共职能机构中的官员或职员；</p> <p>b.任何国有或由国家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组织(如国企、公立医院、公立学校、公共事业单位等)中的职员；</p> <p>c.任何政治候选人；</p> <p>d.任何政党的官员或职员；</p>

类别	术语/缩略语	定义
		<p>e.任何国际组织或机构的官员或职员；</p> <p>f.任何具有重大政治影响力的组织中的成员（如皇室、部分宗教团体等）；</p> <p>g.任何代表上述组织或机构行为的人员。</p>
	业务敏感期	指任何公司所提供的礼品款待、外部差旅、商业赞助、捐赠等都可能被独立第三方合理地认为是为了影响接受方某个特定决策的期间。例如：1）证照申请期间；2）项目投标期间；3）合同签订期或续签期；4）关键交付节点或付款节点；5）重大纠纷或诉讼或行政处罚期间等。
	反贿赂合同条款	指在相关业务活动中以合同正文或附件形式加入的反贿赂合规要求、陈述、声明、保证、承诺、赔偿保护、合同中止/终止等内容。
	利益冲突	<p>指员工履行工作职责时可能会影响其判断的商业、财务、家庭、政治或个人利益方面的情形。如：</p> <p>1）客户单位现任或曾任采购经理，或其近亲属或与其有密切关系的人担任中兴通讯销售经理等职位；</p> <p>2）某地区电信部门现任或曾任政府官员，或其近亲属或与其有密切关系的人担任中兴通讯该地区子公司/分公司的高管等。</p>
	LCM 系统	指法律及合规管理系统（Legal & Compliance Management, LCM）（ http://lcm.zte.com.cn ），用于管理、记录和审批涉及法律合规相关的业务活动。

类别	术语/缩略语	定义
	BPS 系统	指商业伙伴扫描系统（ Business Partner Screening, BPS ），主要用于识别商业伙伴、个体是否存在贿赂风险。
	信息和资料的三性	指业务需求单位或申请人需要确保其提交合规评审的信息和资料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在某些情形下，还需要确保所提交的信息和资料的有效性。
	业务需求的四性	指业务需求单位或申请人需要确保其开展的业务具有真实性、必要性、合理性和合规性。
	合规评审六要件	指业务需求单位、申请人、合规评审人对礼品及款待、外部差旅、客户培训、商业伙伴、采购交易、商业赞助、公益捐赠、雇佣、并购及合资等反贿赂事项进行合规性判定需要考虑的维度，包括业务场景（ When ）、接受主体（ To Whom ）、意图（ why ）、行为/价值物（ What ）、方式（ How ）和国家或地区（ Where ）。
反贿赂 具体规范层面	礼品及款待	指对外部各方提供的礼品、商务宴请、娱乐款待等活动。
	提供外部差旅	指为外部各方支付差旅费用的行为，费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和其他费用。
	客户培训	指主设备销售合同、维保合同、服务合同、培训合同等合同中规定的面向外部各方的技术类、管理类等培训。
	商业伙伴	指除最终客户和公司雇员外，凡与公司已建立或计划建立业务关系的所有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分包商、顾问、代理、经销商、渠道商、分销商、联合体、居间方、学术科研机构等。

类别	术语/缩略语	定义
	第三方	指凡独立于公司以外的所有主体。第三方可以是公司、机构或者个人。
	采购交易	指公司在一定的条件下从供应市场获取产品或服务及支付款项等相关活动，是企业生产及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的重要环节。本《手册》所定义的采购交易主要包括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生产类材料采购、非生产性服务类采购、工程服务采购等。
	商业赞助	本质上是指一种企业为了实现自己的商业目的而向某些活动主办方提供资金或实物支持的市场营销行为。该行为一般不会为赞助者带来立即的商业利益回报（如订单、合同等），但从长远角度，通过获得宣传效果或品牌增值等，企业依然可以取得预期的商业回报。
	公益捐赠	指自愿无偿向依法成立的公益性非营利机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捐赠财产用于公益事业。公益事业是指非营利性的下列事项： 1) 救灾、济贫、扶残等帮助困难的社会群体的活动； 2)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3) 环境保护、社会公共设施建设； 4) 符合法律法规、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政治献金	一般是指直接或间接向政党或其地方分支机构、当选官员或政治候选人支付的现金或实物，该支付可用于一般性的政党支持或政

类别	术语/缩略语	定义
		治竞选活动。
	疏通费或通融费	指通过不合法或非官方的付款，以换取即使不付款也能依法享有的服务。它通常是指向拥有行政审批/许可职能的公职人员或个人支付数额相对较小的款项，用于确保或加速某项常规或必要的行为，例如签证、工作许可、海关放行等。尽管在性质上不同于为赢得业务而提供的贿赂，但是在大多数地区/国家疏通费是不合法。
	索取贿赂	指政府官员、客户、商业伙伴、或他们的代表人，为向公司提供不正当的利益，直接或间接向公司或其员工索取的金钱或其他任何有价值物。
	敲诈勒索	指某官员或其他位高权重的人员滥用职权和控制力，通过威胁中兴通讯员工或其家庭成员的健康、人身自由和安全而获得的相关付款或任何有价值物。